

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雷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对外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项目是从公司中长期战略需求出发，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拓展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逐步落地，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，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7月20日